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新聘特殊優秀人才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：

申請系所/學院			
受延攬人姓名			
申請獎勵金額 (每月)/期程	新臺幣	元 / 獎勵期程	年(由研發處建議填寫)
申請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非曾任或非現任國內學術研究機構編制內之專任教學研究人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受延攬人於申請機構正式納編前五年間均任職於國外學術研究機構；於到職時，年齡應在五十五歲以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現任國內學術研究機構編制內之專任教學研究人員。		
生日	年 月 日	電子信箱	
聯絡電話	(公) (手機)	傳 真	
延攬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(研究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(副研究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(助理研究員)		
原任職單位/職務	/		
學門歸屬 (請參考科技部分類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及應用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命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文及社會科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學教育		
聯絡人基本資料			
姓名		電 話	
傳真號碼		電 子 信 箱	
服務單位(系所)			

二、延攬內容說明 (請就下列各點分項敘明，標楷體 12 號字，固定行高 18 點)：

- (一) 延攬理由(擬參與工作之重要性、其專長對申請機構之影響程度等)。
- (二) 系所對受延攬人提供之教學、研究及行政支援等相關配合措施，及未來績效要求
- (三) 攬才情勢分析(含國際人才競爭情形及申請單位之攬才策略)。

三、延攬特殊優秀人才之傑出研究表現說明及申請單位評估與推薦理由

傑出研究表現說明(請就下列各點分項敘明，以 1 頁為原則，標楷體 12 號字，固定行高 18 點)：

- 一、最近 5 年內具代表性研究成果至多 5 篇(加註 IF 值及 IF ranking 值)
- 二、獲獎情形及重要會議邀請演講至多 5 項。
- 三、請簡述上述代表性研究成果內個人之重要貢獻。

申請系所推薦理由：

系所主管簽章：_____

共 頁 第 頁

個人履歷表

一、主要學歷 由最高學歷依次填寫，若仍在學者，請在學位欄填「肄業」。

學校名稱	國別	主修學門系所	學位	起訖年月(西元年/月)
				自 / 至 /
				自 / 至 /
				自 / 至 /
				自 / 至 /

二、現職及與專長相關之經歷 指與研究相關之專任職務，請依任職之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者往前追溯。

服務機構	服務部門／系所	職稱	起訖年月(西元年/月)
			自 / 至 /
			自 / 至 /
			自 / 至 /
			自 / 至 /
			自 / 至 /
			自 / 至 /

三、專長 請自行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學門及次領域名稱。

1.	2.	3.	4.
----	----	----	----

四、著作目錄：

- (一) 請詳列個人申請截止日前五年內(此段期間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，得延長至七年內，曾服國民義務役者，得依實際服役時間予以延長，但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)發表之學術性著作，包括：期刊論文、專書及專書論文、研討會論文、技術報告及其他等。
- (二) 各類著作請按發表時間先後順序填寫。各項著作請務必依作者姓名(按原出版之次序，通訊作者請加註*)、出版年、月份、題目、期刊名稱(專書出版社)、起迄頁數之順序填寫，被接受刊登尚未正式出版者請附被接受函。

五、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及其應用績效：

- (一) 請將個人研發成果所產生之智慧財產權及其應用績效分為 1.專利 2.技術移轉 3.著作授權 4.其他等類別，分別填入下列表中。如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加印填寫。
- (二) 填寫順序請依專利期間起始日排列，或技術移轉及著作授權之簽約日期排列。

1.專利：

請填入目前仍有效之專利。「類別」請填入代碼：(A)發明專利(B)新型專利(C)新式樣專利。

類別	專利名稱	國別	專利號碼	發明人	專利權人	專利核准日期	科技部計畫編號

2.技術移轉：

技術名稱	專利名稱	授權單位	被授權單位	簽約日期	科技部計畫編號

產生績效：(可另紙繕寫)

3.著作授權「類別」分(1)語文著作(2)電腦程式著作(3)視聽著作(4)錄音著作(5)其他，請擇一代碼填入。

著作名稱	類別	著作人	著作財產權人	被授權人	科技部計畫編號

產生績效：(可另紙繕寫)

4.其他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績效
